

# 驻马店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 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我区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51条，主要涉及民生实事方面。

### 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办理情况

我区全年共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。

###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及规范化建设情况

严肃工作纪律，将该项工作纳入检查督办事项，明确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、不履行公开义务或公开不应当公开事项，并造成严重影响的，将严肃追究责任。围绕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以及发布、解读、回应、传播、公众参与、政府数据开放等政务公开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，进一步优化信息管理、信息发布、解读回应、依申请公开、公众参与、监督考核等工作流程，逐项编制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图，并建立和完善相关规章制度。探索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、标准规范嵌入部门业务系统，促进公开工作与其他业务工作融合发展。

###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区目前政府网站开发已完成，已正常上线运营。

### (五) 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强化监督保障，确保信息公开落实。以“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为原则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审核、发布的程序，凡是涉及到应主动公开的安全生产政府信息，都及时、准确公开。同时，处理好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对属于国家秘密或者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以及影响行政执法工作的政府信息，不予公开。我区认真贯彻落实《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通过召开专题会议以会代训形式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组织学习《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相关文件、精神、工作部署，积极参加市政府政务服务和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的培训。并于每月组织一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，强化工作意识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0
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区为市政府派出机构，目前仅有“五局一办”和“四中心”，部门不健全，职能不完善，社会事业管理工作中医疗、教育、市场监管等有驿城区代管。结合我区实际，在网站正式运营工作一年中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步，但是对照文件规定和上级要求，距离社会公众的愿望，都还存在较大的差距，尚还存在很多问题。**一是**政务公开的组织建设仍需增加改进。未按照规定独立设置政务公开科室，专业人员配备不足，一直以来都由宣传科负责此项工作，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无相关培训学习机会。**二是**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。少数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依然不足，怕公开、烦公开等惯性倾向依然存在，影响到主动公开工作的落实。**三是**基层政务公开信息暂未进行，政策解读力度还不够大。**四是**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覆盖不够全面。

下一步将着重做好以下五方面工作：

**一是强化业务培训。**根据新条例要求，将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列入全区2021年度教育培训计划，重点培训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省市区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及测评考核等政务公开业务知识，切实提高基层一线人员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**二是加大宣传力度，加强对政务公开的思想认识。**通过加强宣传教育，使全区上下充分认识到：政府信息网上公开工作，不仅仅是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事情，还直接关系到全区的作风建设和效能建设。明确要求政务公开必须做到尽快、及时，常年公开、定期公开与随时公开相结合，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相结合，对已公开的内容还要注意随时更新。

**三是强化监督，不断深化政务公开。**政务公开工作内容多、牵涉面广、情况复杂，为突出重点，创新形式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、考核评估、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，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，把政务公开工作真正的落到实处。

**四是拓宽公开渠道，加大政务公开力度。**通过网络、新闻媒体、电子显示屏、政务公开栏、办事指南、征求意见座谈会等形式公开、传播和发布政务信息，让农村群众方便快捷的了解政府信息，让政民充分利用信息公开平台开展互动。

**五是健全服务功能，加强基层政务公开的服务力度。**根据群众需求，突出便民服务，完善项目办结、代办服务功能，将与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农业综合、民政、国土、财政、计生、林业、社保等部门统一进入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，变分散办公为集中为群众服务。并将公开栏等设在群众便于阅览的地方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